

議員書面質詢縣府回覆情形表

書面質詢日期	質詢議員	案數	書面質詢主旨概要	縣府主辦局處	回復情形	備註
0518	楊華美議員	1	提升公共運輸運能問題(建、衛生、行研、社會)	建設處 衛生局 行研處 社會處	已回復	
0518	楊華美議員	2	教育處班班有冷氣計畫之進程說明	教育處	已回復	
0518	楊華美議員	3	香榭大道	建設處	已回復	
0518	楊華美議員	4	花蓮縣狗貓躍動園區相關問題	農業處	已回復	
0518	楊華美議員	5	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未來方向等問題	衛生局	已回復	

花蓮縣議會口頭質詢書面答覆用紙

會 期	5 定會	權 責 單 位	行政暨研考處
質詢人	楊華美	質詢日期	5/19

質詢事項	縣府如何提升本縣公共運輸運能？
------	-----------------

答覆事項	<p>一、為提升本縣公共運輸運能，本府在花東基金第三期（109-112年）提出「花蓮縣偏鄉地區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p> <p>二、計畫目標：以公共運輸促進花東縱谷（台9線）與花東海岸（台11線）花蓮之交通運輸系統，提供即時的公共運輸資訊；便利中、南花蓮居民之就醫、就學、洽公及工作需求，以提升搭乘公共運輸的意願。</p> <p>三、計畫內容：</p> <p>（一）第一階段：研析本計畫路線資料、旅運需求，歸納合適知智慧站牌地點，並就目前既有智慧站牌形式，綜合評估可行之智慧站牌形式，並建置後台管理系統及試辦實體站牌 13 座。</p> <p>（二）第二及第三階段：完成花東縱谷智慧站牌或智慧候車亭之建置，至少 240 處站位；完成花東海岸智慧站牌或智慧候車亭之建置，至少 160 處站位。</p> <p>四、計畫預期效益：</p> <p>（一）可量化效益：新增 400 處智慧站牌，有效縮短候車及轉乘時間效益，每日受惠之班次數約 64 班次，以平均乘率 4 人次估算，每日約可提供 102,400 人次使用。</p> <p>（二）不可量化效益：</p> <p>1、提升花蓮地區大眾運輸服務之可見度，培養民眾搭乘習慣，由私有運具轉移至大眾運輸。</p> <p>2、提供乘客與居民友善候車空間，提升市區公車搭乘滿意度。</p> <p>3、提供居民可及性更佳之醫療服務，有效提升偏鄉地區居民醫療狀況。</p>
------	---

科員邱凱歲

研展企劃科 張毓琦

副處長葉俊麟

行政暨研考處 張逸華(甲)
處長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會 期	第 19 屆 第 5 次 定期大會	權 責 單 位	建設處
質詢人	楊華美議員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 章	張峻
質 詢 事 項	<p>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共計 26,449 人，占全花蓮人口比的 8.06%，超過全國的 5%。剛剛提到花蓮的高齡化超過 17%，所以各位鄉親可以知道我們花蓮對於公共運輸、長照福利的需求是更為迫切。我們不像台北有捷運，有完整的公車系統，我們大部分的人都自己開車，75 歲還想開車，那要去間裡照換發駕照，不但要體檢，體檢通過還要考試。如果不能開車，那長輩怎麼出門？搭公車？小孩請假接送？這樣都不好，我們要思考的是花蓮人需要什麼樣的公共運輸？這件事縣府必須要面對，相關部門要積極規劃出來一套屬於我們花蓮地理位置狹長的公共運輸系統。</p> <p>由於我重視長者和障礙者的交通權益，因次特別關心花蓮縣政府設計復康巴士多管道預約進度及預約便利性，更重要的事服務量能是否足夠。因此在多次定期大會提出，如何提升全縣公共運輸運能？除了復康巴士、長照巴士、幸福巴士，拓展接送服務的其他面向？並要求縣府除了要積極爭取新的車輛外，也要做資源的整合讓資源更有效利用。復康巴士、長照 2.0、愛心計程車、嘍嘍共乘等，這些分屬於不同系統，彼此卻又有重疊的部分，有效的整合增加他的可近性、便利性，才是民眾所期待的福利。108 年 11 月 15 日的自由時報，徐縣長責成當時為秘書長的顏新章副縣長統籌，以專案處理，時至今日，未見任何進度。</p> <p>本次定期會，我也再度呼籲縣府要解決偏鄉交通問題，進行全縣公共運輸的整體規劃，我呼籲花蓮縣政府要勇於任事，將資源做最大化利用，讓福利能真正觸及到每一位需要的民眾。</p>		
答 覆 事 項	<p>1. 本縣各項公共運輸服務及補助資源，涉及公部門業務分工，包含中央單位交通部、衛福部、教育部及本府建設處、社會處、教育處、衛生局等，由於公部門依其目標、結構、任務管理進行預算編列與執行，須由中央政府統一整合相關部會的公共運輸資源，地方政府方能有權依循辦理。</p> <p>2. 查公共運輸定義屬於供不特定對象使用，如：市區客運、公路客運等；配合中央政策於偏鄉推動之幸福巴士及嘍嘍共乘屬鄉鎮地方特定民眾使用搭乘；復康巴士、長照巴士、愛心計程車等更屬於特定身分才能搭乘。</p> <p>3. 後續本處向中央業管對口交通部建議提出跨部會資源整合，以利地方各單位依循。</p>		

科員林韋丞

交通科 科長張筱雲

建設處 處長鄧子瑜

1345

花蓮縣議會口頭質詢書面答覆用紙

會 期	第 19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權 責 單 位	建設處、衛生局、行研處、社會處
質詢人	楊華美議員	質詢日期	110/05/18
質 詢 事 項	<p>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共計 26,449 人，占全花蓮人口比的 8.06%，超過全國的 5%。剛剛提到花蓮的高齡化超過 17%，所以各位鄉親可以知道我們花蓮對於公共運輸、長照福利的需求是更為迫切。我們不像台北有捷運，有完整的公車系統，我們大部分的人都自己開車，75 歲還想開車，那要去間裡照換發駕照，不但要體檢，體檢通過還要考試。如果不能開車，那長輩怎麼出門？搭公車？小孩請假接送？這樣都不好，我們要思考的是花蓮人需要什麼樣的公共運輸？這件事縣府必須要面對，相關部門要積極規劃出來一套屬於我們花蓮地理位置狹長的公共運輸系統。由於我重視長者和障礙者的交通權益，因次特別關心花蓮縣政府設計復康巴士多管道預約進度及預約便利性，更重要的事服務量能是否足夠。因此在多次定期大會提出，如何提升全縣公共運輸運能？除了復康巴士、長照巴士、幸福巴士，拓展接送服務的其他面向？並要求縣府除了要積極爭取新的車輛外，也要做資源的整合讓資源更有效利用。復康巴士、長照 2.0、愛心計程車、嘖嘖共乘等，這些分屬於不同系統，彼此卻又有重疊的部分，有效的整合增加他的可近性、便利性，才是民眾所期待的福利。108 年 11 月 15 日的自由時報，徐縣長責成當時為秘書長的顏新章副縣長統籌，以專案處理，時至今日，未見任何進度。</p> <p>本次定期會，我也再度呼籲縣府要解決偏鄉交通問題，進行全縣公共運輸的整體規劃，我呼籲花蓮縣政府要勇於任事，將資源做最大化利用，讓福利能真正觸及到每一位需要的民眾。</p>		

答
覆
事
項

一、衛生局在長照 2.0 負責專業服務及喘息服務，業務範圍內無主責交通運輸事項。
二、本局受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 110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計畫，計畫補助內容如下：

- (一)本年度核定經費計 1,132,000 元，辦理期間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或經費用罄為止。
- (二)補助對象：限 110 年度具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其他由政府認定經濟困難並開立證明者(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證明、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證明等，清寒證明須村里幹事簽章認定或公所發文認定清寒並函送本局)之本縣縣民。
- (三)109 年度計畫核定經費計 1,063,000 元，經費使用概況如下：

序號	補助項目	補助人次	補助費用(元)
1	健保欠費	40	607,452
2	健保部分負擔	111	160,670
3	住院膳食費	39	161,133
4	救護車費用	22	127,800
5	偏遠地區交通費	0	0
6	掛號費	50	5,945
7	無健保身分者就醫時之醫療自付費用	0	0
合計	-	213	1,063,000

(四)計畫中「偏遠地區交通費」補助項目補助條件

1. 補助區域：本縣 10 鄉鎮(偏遠地區：秀林鄉、壽豐鄉、鳳林鎮、光復鄉、萬榮鄉、瑞穗鄉、卓溪鄉、富里鄉、豐濱鄉、玉里鎮)。限申請人居住偏遠地區者。
2. 適用條件符合以下其一者：
 - (1) 病患就醫、轉診，或就醫、轉診後返家之交通費用。
 - (2) 居家醫療醫事人員或社會工作人員至病患家中訪視之來回交通費用由病患自行負擔者。
3. 補助交通方式符合以下任一者：
 - (1) 計程車
 - (2) 自用汽(機)車
4. 每人每年補助以 2000 元為限。

(五)計畫宣導及跨單位資源連結媒合情形：

1. 針對社衛政人員，於召開花蓮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會議及 A 單位個案管理人員聯繫會議中宣導佈達計畫訊息。
2. 偏遠地區衛生所長照分站每年至少 2 次結合鄉鎮公所之村里長聯繫會議進行宣導。
3. 提供文宣品及函文本縣 13 鄉鎮市公所、衛生所、醫院廣為宣導。
4. 提供 QR code 供民眾查詢。

護理師胡翠玫 0518
1795
長期照顧科長黃秀茹 0518
1796

技正偕淑東 0518
1730

花蓮縣衛生局副局長鍾美珠 0518
1750

花蓮縣衛生局長朱家祥

0518/1755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會期	第 19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權責單位	社會處
質詢人	楊華美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章	
質詢事項	<p>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共計26,449人，占全花蓮人口比的8.06%，超過全國的5%。剛剛提到花蓮的高齡化超過17%，所以各位鄉親可以知道我們花蓮對於公共運輸、長照福利的需求是更為迫切。我們不像台北有捷運，有完整的公車系統，我們大部分的人都自己開車，75歲還想開車，那要去間裡照換發駕照，不但要體檢，體檢通過還要考試。如果不能開車，那長輩怎麼出門？搭公車？小孩請假接送？這樣都不好，我們要思考的是花蓮人需要什麼樣的公共運輸？這件事縣府必須要面對，相關部門要積極規劃出來一套屬於我們花蓮地理位置狹長的公共運輸系統。</p> <p>由於我重視長者和障礙者的交通權益，因次特別關心花蓮縣政府設計復康巴士多管道預約進度及預約便利性，更重要的事服務量能是否足夠。因此在多次定期大會提出，如何提升全縣公共運輸運能？除了復康巴士、長照巴士、幸福巴士，拓展接送服務的其他面向？並要求縣府除了要積極爭取新的車輛外，也要做資源的整合讓資源更有效利用。復康巴士、長照2.0、愛心計程車、嘍嘍共乘等，這些分屬於不同系統，彼此卻又有重疊的部分，有效的整合增加他的可近性、便利性，才是民眾所期待的福利。108年11月15日的自由時報，徐縣長責成當時為秘書長的顏新章副縣長統籌，以專案處理，時至今日，未見任何進度。</p> <p>本次定期會，我也再度呼籲縣府要解決偏鄉交通問題，進行全縣公共運輸的整體規劃，我呼籲花蓮縣政府要勇於任事，將資源做最大化利用，讓福利能真正觸及到每一位需要的民眾。</p>		
答覆事項	<p>社會處回復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0年1月19日下午1點30分至本縣議會與楊華美議員研討有關本縣身心障礙者及長者醫療交通議題。楊華美議員期待建置預約系統平臺並納入本縣身心障礙復康巴士、長照交通接送及計程車等交通載具，供使用者多元預約方式。本處社會福利科係身心障礙復康巴士及長照交通接送服務業管單位，規劃優先建置本縣身心障礙復康巴士及長照交通接送預約平臺。 2. 本處社會處福利科110年2月陸續邀請3家廠商介紹系統。廠商於2至3月陸續提供報價。 3. 預約系統標案陳核中(110年5月18日綜簽階段)。 4. 為回應不同身障者及長者的不同交通需求，本縣身障及長者可依照自己的使用需求，申請愛心乘車卡補貼來搭乘捷運、輕軌及客運，亦或是搭乘台鐵後持票根至戶籍地公所臨櫃兌換補助。身障者則另有愛心計程車搭乘可供選擇，本府相當重視行的安全與便利性，為解決民眾 		

對於身分別、申請方式不同造成的困擾，擬將相關搭乘資訊、補貼額度、申請方式統整至復康巴士及長照 2.0 的資訊平台中，提升服務資訊的便利性。

5. 花蓮偏鄉多重山峻嶺，道路條件不佳，加上人口稀少，傳統客運難以營運，造成當地民眾就醫、就學、通勤、洽公及生活上諸多不便。為落實偏鄉行的正義，花蓮縣政府近年來除投入相關經費改善偏鄉道路外，也從使用者角度思考，同時推動幸福巴士、復康巴士、長照 2.0、愛心計程車、嘜嘜共乘等，運用多元、彈性之運輸方式，深入偏鄉的每個角落，期盼偏鄉地區公路公共運輸涵蓋率能夠逐年提升，補足偏鄉民眾最後一哩行的需求。
6. 落實偏鄉行的正義，這是中央與地方政府既定的政策目標與施政方向。未來將持續統整政府及民間資源，共同合作改善偏鄉公共運輸服務，期偏鄉交通能夠因地制宜符合在地需求，並永續營運服務，花蓮縣政府一直持續再進行建構路網、多元彈性運輸整合，將資源做最大化利用，與議員及花蓮縣議會共同努力，讓福利能真正觸及到每一位需要的民眾。

專員廖南貴

05-27
1655

社會處
處長陳加富

0521
1900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會 期	第 19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權 責 單 位	教育處
質詢人	楊華美議員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 章	張峻

質詢事項	<p>時序進入夏天，本席對於中央的班班有冷氣的政策也相當關心！行政院日前宣布 111 年 2 月前「全國中小學，班班有冷氣」，從用電、發電到節能減熱三者並進，將整合相關部會及協同地方政府，不分中央地方，及早做好規劃，以高效率為民眾服務，讓政策能如期完成。過去本席接到許多學校需要冷氣的建議款申請，議會中許多議員也會將建議款用在協助學校裝設冷氣，中央政策在 111 年 2 月底前「全國中小學，班班有冷氣」，地方應該要提早做好規劃，讓政策可以落實，也讓中小學的孩子，在炎熱的夏天可以不用揮汗如雨的上課。本席去電教育處關心冷氣裝設進度，教育處設施科對於全縣中小學裝設冷氣的進度，遲遲無法給出明確回覆。請教育處針對「班班有冷氣」計畫，提供目前各校進度一覽表，包括經費使用、工程進度、預計完工時間進行說明。</p>
答覆事項	<p>教育部規劃於 111 年 2 月底前完成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冷氣裝設。為達此目標，國教署規劃自 109 年至 111 年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冷氣裝設及能源管理系統。目前核定本府合計新台幣 10 億 5,485 萬元(後續經費仍視實際審查及各補助學校實際發包數而定)，經費執行期程教育部規範至 111 年 2 月 28 日止。辦理項目分為電力系統改善、冷氣設備採購及能源管理系統 EMS 等 3 項，各項辦理進度說明如下：</p> <p>一、 電力系統改善：</p> <p>本縣辦理電力系統改善計 128 校(包含明義國小博愛分校及玉里國小永昌分校)，依教育部規劃以分群方式(依學校地理區域及工程規模)辦理採購作業。本縣共分為 16 群，目前各群已陸續完成電力改善工程之規劃設計，賡續辦理細部設計審查作業，後續尚有工程經費核定、上網招標、工程決標及施工等事宜。目前教育部核定 10 群經費，6 群尚未核定，核定 10 群皆已上網招標中。</p> <p>(一)細部設計審查進度 93.75%。</p> <p>(二)工程經費核定進度 62.5%；電力改善工程上網招標進度 62.5%；電力改善工程決標進度 12.5%。</p> <p>(三)電力改善工程開工進度 0%。</p> <p>(四)綜上，上述皆符合教育部規範期限之內。</p> <p>二、 冷氣設備採購：</p> <p>(一)有關教育部核定本縣辦理轄內學校教室冷氣設備裝設採購案，本府經彙整轄內學校需求報請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計 128 校(包含明義國小博愛分校及玉里國小永昌分校)共計 3,600 台(含汰換達 9 年使用年限且耗能不堪使用之冷氣 129 台)，經教育部核定採購金額計 1 億 6,277 萬 4,000 元整。</p> <p>(二)「花蓮縣學校教室冷氣設備裝設採購案」由本府統一辦理招標作業，業於 110 年 4 月 30 日辦理評選會議，並選出 5 家優勝廠商(包含松下、日立、禾聯、東元及有萬(Sharp)等 5 家公司)，由各校召開校務會議擇定其中一家冷氣廠商，並預計於本年下半年起陸續至各校施工及完成裝設。</p> <p>(三)綜上，上述皆符合教育部規範期限之內。</p>

三、 能源管理系統 EMS：

(一) 教育部預匡總經費 5,403 萬元，由本府統一辦理招標作業。

(二) 能源管理系統尚無辦理進度，因須俟教育部函知公版招標文件後，尚可辦理後續事宜。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會 期	第 19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權 責 單 位	建 設 處
質詢人	楊華美議員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章	張峻
質 詢 事 項	<p>花蓮市日出觀光香榭大道工程經費，分為2 大項目，分別為景觀工程及石材鋪面，其中景觀工程總經費：2 億9 613 萬373 元，石材總經費2 億3056 萬5461 元，合計：5 億2,669萬5,834 元。其中，花蓮縣政府自籌的地方配合款高達：3 億1,592 萬7 999 元。花東基金：1 億7,563 萬9,863 元。中央補助款僅僅只有：3,5 12 萬 7 972 元。花蓮縣政府，不管民眾反對、民意代表的監督，執意興建日出香榭大道，卻在施工後才發現高低落差達40 公分的傾斜，但仍按照慣習，沒有具體修計畫，也沒有尋求改善。強力要求建設處針對路面傾斜提出改善計畫，讓民眾使用起來可以更加安心。政府花費人民納稅錢，興建一條充滿抱怨的路，這種建設如何對民眾交代，縣府不要再自圓其說，應該要面對這個缺失，好好和民眾溝通。香榭大道呈現出來的成果是傾斜的、受限的、不友善的，這個工程就必須檢討、補強改善，希望政府花錢要能真正造福人民。</p> <p>1. 針對路面傾斜提出改善計畫，滾動式修正要有期程，不要只是口頭應付，什麼時候可以提出改善計畫？</p> <p>2. 無障礙設施改善，路面坡度過大，對機車族／長輩／身障朋友來說，是相當不友善的設計，請建設處提出改善方式。</p>		

答
覆
事
項

有關路面傾斜議題，原係因徒步區下方埋設之排水箱涵高於道路兩側住宅情形，又原始排水箱涵高度設計，主要是以下游南濱抽水站前池水位高程為基準進行計算，以防止回水倒灌。路面高落差較明顯之路段，經測量後原路面坡度約介於6%~15%，鋪設後路面坡度約介於6%~9%，尤其自福建街至南京街範圍，因道路兩側住宅地勢較低，勢必與箱涵有落差。為使南北橫向道路順暢通行加上石材係屬鋼性鋪面部分路面僅能順應地形地勢，致路面朝民宅傾斜。為改善道路路面南北向斜率問題，本府目前研擬數個方案，如全段道路斜度調整及部分道路斜度調整，因事涉本工程案將增加鉅額工程經費、大幅延長工期並影響周邊住戶及商家生計，故本府刻正與規畫設計單位評估中，俟評估結果辦理後續改善措施。

有關無障礙設施路面坡度過大議題，查本工程無障礙通道路面高低差為15公分，依據「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第二章無障礙通道，坡道之坡度（高度與水平長度之比）不得大於1/10。本案設計無障礙坡道最大縱坡度為10%(1:10)，尚符合規範，目前尚未有民眾向本府反應無障礙通道坡度過大之疑義，倘後續正式開放供民眾使用後，仍有坡度過大問題，本府將另案辦理改善措施，以符實需。

技士郭益良
060715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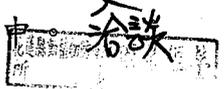
下水道科
科長林建宏
0602500

副處長張志豪
06091650

建設處
處長鄧子倫
06109

1730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會 期	第 19 屆 第 5 次 定期大會	權 責 單 位	農 業 處
質 詢 人	楊 華 美 議 員	議 長 (或 大 會 主 席) 簽 章	
質 詢 事 項	<p>花蓮縣政府在鳳林鎮興建「花蓮縣狗貓躍動園區」，以綠建築、低干擾、重生態為設置宗旨，斥資一億三千六百八十萬元，占地八八八八平方公尺，如此高規格的设计，號稱五星級的收容園區，能夠收容的上限是 350 隻流浪犬貓，要有足夠照顧 350 隻犬貓的人力，依法需要 4 位獸醫、9 位工作人員，但是目前動植物防疫所內僅有 3 名工作人員具獸醫資格，這 3 名工作人員是防疫所內的工作人員，現在必須要兼任獸醫師的工作，也就是說動植物防疫所目前沒有專職的獸醫師，動植物防疫所人力明顯不足。如此有限的人力，卻要負責花蓮縣境內所有的遊蕩犬以及流浪犬中途之家的業務，請處長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動植物防疫所人力不足如何補足?什麼時候能夠補足? 2. 在如此有限的人力之下要如何做到全縣的動植物防疫?不論天上飛的、地上爬的、水裡游的都是他們要負責，請問它們要如何負責?如何能夠落實所內龐雜的業務? 3. 「花蓮縣狗貓躍動園區」僅能收容 350 頭浪犬貓，目前已知花蓮縣內各大小私人狗園收容數量約 1,500 頭，請問農業處如何結合民間力量來解決此問題?私人狗園面臨到的土地及各式問題，也請積極協助處理。 		
答 覆 事 項	<p>一、目前本縣動植物防疫所編制員額 20 位，執行業務包括「動物保護及收容」、「動物病性鑑定」、「動物防疫」及「植物防疫」；其中動物保護及收容業務人力總計 4 員(含主管 1 位、3 位承辦)。針對「公職獸醫師之人力流動性大」議題，經瞭解，全國各縣市皆面臨相同問題，目前欠缺人力已積極提列公務人員考試及上網公告徵才辦理中。未來「狗貓躍動園區」維運收容業務所需之獸醫師人力，目前正努力與本縣民間獸醫師(動物醫院)合作，而臨時人員也將爭取中央計畫經費支持，刻正也陸續招聘人員中。</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 <p>二、協助私人狗園土地合法化：</p> <p>(一)依據農委會 110 年 3 月 12 日函示(摘)：「……動物保護法(以下簡稱動保法)第 14 條第 1 項規定所稱之『動物收容處所』係指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規劃設置之動物收容處所，或委託民間機構、團體設置動物收容處所或指定場所，爰現行動保法並無『私人動物收容處所』一詞，其收容設置亦無動物收容處所設置組織準則適用之問題，爰……私人或民間單位設置之狗</p>		

場，以『大量飼養戶』稱之」。

(二)經瞭解，目前民間「大量飼養戶」之土地，多屬於非法使用國有土地，惟依據國有耕地放租實施辦法(附件一)第6條規定中，國有耕地放租對象及順序中並無將民眾承租後進行大量飼養犬隻一情納入，故無法合法承租公有土地，進而後續進行動物所需之遮蔽設施等容許項目申請。如若承租非都市土地(私有)，則可依據「申請非都市土地作動物保護相關設施容許使用作業要點(附件二)」進行申請設置。

約用人員林珮逸 0519
0930

動物保護處長邱玉璋 0519
0945

技正陳 0519
7010

花蓮縣動物防疫所 黃得遠 0519
1445

農業處副處長張仁智 0519
1060

農業處長吳昆儒 0520
1705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答覆用紙

會 期	第 19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權 責 單 位	衛生局
質詢人	楊華美議員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 章	
質 詢 事 項	<p>1. 吸毒年齡層年年下降，花蓮衛生局毒防中心雖然有辦理宣導活動，但是當宣導活動已經不足以解決吸毒人口增加以及年齡下降的問題，衛生局該怎麼回應這樣的狀況？能否有更有效的防毒策略？</p> <p>2. 有民眾反映毒癮者伴隨著精神疾病，在社區的行為引發擾民擔憂及治安疑慮，除了通報警察局來現場處理外，衛生局可以有哪些積極作為？建議衛生局思考培力社區有量能的組織協助，一起接住他們。</p> <p>3. 吸毒人口因共用針頭等等因素，感染愛滋風險很高，面對有毒癮的愛滋患者，衛生局毒防中心如何介入，和疾管科有什麼合作模式？不要讓這樣的個案成為人球。</p> <p>4. 藥癮家庭往往承受著很大的壓力，有些藥癮者進出勒戒所次數頻繁，他們的家庭在社區承受異樣眼光，面對著藥癮的家人，以及不被社區接受的困境，藥癮家庭更需要被服務，毒防中心有哪些藥癮家庭支持方案？是否有提供藥癮家庭喘息服務？是否有結合民間資源做更深入的服務？</p> <p>5. 即將在 7 月成立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未來工作方向？精神科醫師、護理師、社工師及毒品防制人員合作模式？請具體說明</p>		

答 覆 事 項	<p>1. 吸毒人口增加以及年齡下降的問題與現行毒品使用樣態具相關聯。目前新興毒品吸引青少年特點為：(1)群聚性：像 pub、酒吧、舞廳、狂歡喧鬧派對、夜總會、網咖、或私人聚會場合等，這些常吸引青少年、大學生前往的地方；(2)公開性：近年來毒品濫用的形態改變，從以往偷偷摸摸使用，到現在在公開場合助興使用；(3)流通性：網路科技的無遠弗屆，對新藥物資訊的傳遞有推波助瀾之效果，使得有心人利用網路資源進行毒品的販售或交易；(4)便宜性：相較於傳統毒品，新興毒品的價格低廉，較符合青少年的經濟能力；(5)流行性：若同儕間有人使用毒品，青少年在跟不上潮的比較性態下，便很容易對毒品卸下心防。青少年處於人生發展階段中個人生理、心理與社會適應變動最大的階段，必須面對自我認同、同儕關係、感情、學業適應與親子關係等許多問題，此時的青少年容易因為同儕壓力加上心理、社會等因素成為藥物濫用者。</p>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施用毒品未成年	4 人	8 人	11 人
	宣導場次	84	117	121
	宣導人次	12769	21030	18224
	<p>108 年教育處及校外會強化追蹤輔導作為，與警察局、社會處、毒防中心實施個案勾稽比對，將所謂的黑數都查出來，以至於有個案數上升的情況。</p> <p>每季辦理學生藥物濫用個案會報做追蹤輔導討論，並依據花蓮縣藥物濫用兒少案件處理及輔導流程做分流處遇；針對各學校熱點區域檢討修正；學校自行清查發現施用毒品個案，將相關情資送校外會轉警方查察藥頭，避免毒品入侵校園。同時亦加強針對新興藥物的特性加強學校教育與宣導；運用社會資源結合社區在地力量、培</p>			

力社區反毒種子講師，讓反毒宣導與社區結合讓家長有獲取毒品知識、交流的重要管道。

2. 針對毒癮者伴隨著精神疾病之個案，因毒品有精神症狀或社區中有疑似精神疾病個案，本局將積極爭取衛生福利部「疑似或高風險精神病人社區照護效能優化計畫」(此計畫目前待中央公告)資源，協助社區疑似精神病人評估及轉介服務，並針對社區非追蹤關懷而被護送就醫的精神病人、關懷追蹤中之困難個案或社區危機個案，結合轄區醫療機構、保護性社工、心理衛生團隊，辦理疑似個案評估及轉介，以及提供前開個案，由醫療機構人員主動式之社區照護，提供後續精神醫療或追蹤照護服務。另外，衛政單位也將主動結合社政、警政、社區部落等相關網絡單位，共同提供關懷與服務。毒防中心與東部整合性藥癮醫療示範中心合作個案中具毒癮與精神疾病之共病照護及轉介服務。本縣 13 鄉鎮共有 133 家戒毒諮詢小站平台，加強協助推廣反毒資訊、免付費諮詢專線及協助用藥者或其家屬戒毒諮詢，以適時轉介。
3. 毒防中心對於具愛滋患者個案除定期追蹤輔導外，與本局疾管科採個案共管合作模式，確認個案是否為縣內愛滋列管個案及目前就醫服藥狀態，並就個案現況加以討論提供個案個別適切的服務。毒防中心於去年成立洄瀾復原中心，積極提供藥愛族群相關愛滋照護資訊；在去年辦理 2 梯次減害、戒治復元團體課程及 1 梯次培力營，獲得良好的迴響；今年度與社團法人台灣露得協會合作辦理多元藥癮減害團體(DA)計畫：藥癮常伴隨著難以戒治的特性，一旦成癮，其在生癮及心癮雙重作用下，往往也會造成諸多社會及家庭的挑戰。本計畫預計以減少傷害觀點為基礎的團體工作，協助成癮者降低其使用藥物造成的各種傷害，也期能促發其改變的動機、找到更多避免成癮方式、最終減少使用非法藥物之意願，創建多元的戒治資源，期待能協助參與者早日邁向復元的生活。疾病管制科在本中心停車場設置愛滋篩檢試劑販賣機提供民眾主動篩檢以瞭解自身健康狀況；毒防中心並於每月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課程內容中，增加「藥害愛滋防治」相關內容，強化個案「藥愛及愛滋防治」知能，並針對毒品施用者接受愛滋病毒篩檢諮詢，其 109 年篩檢比率為 100%(38 人次完成篩檢/38 人次實際到場接受裁罰)。
4. 110 年度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創新方案
 - (1) 辦理藥癮者家庭支持成長團體：**每梯次至少辦理 4 場次，合計 12 場次。**結合本縣看守所合作一場次，邀請心理師，經由檢視收容人的人際動力與家庭互動機制，協助整理用毒以來的個人性格轉變歷程。進一步連接討論支持關係的產生，以及衝突發生與改善的機制。與社團法人台灣露德協會合作一場次家屬支持團體，透過團體，讓參與之藥癮家庭之主要照顧者增進家屬連結、使用社區資源，建構可維繫及改善案家基本生活的資源網絡。邀約家屬參與，提升成員留滯率，促進成員在團體內的普同感與安全歸屬感，達到情緒支持及照顧知能。本府社會處自辦一場次團體，預計於秀林鄉辦理。透過家庭支持服務觀點進入原鄉部落，以毒品預防議題為起點，協助原鄉藥癮家庭建構支持系統。
 - (2) 辦理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活動：結合花蓮監獄辦理 2 場次家庭日，針對科學實證毒品犯處遇計畫及向陽計畫戒毒班毒品收容人及家屬，舉辦家庭日活動，協助毒品收容人透過家庭支持，強化自我改變能量，並協助毒品收容人及家屬共同探討如何與家人維持良好的溝通關係。也期許以家庭的力量來強化收容人戒癮動機，助其將來出監後順利復歸社會。與社團法人台灣露德協會合作辦理 2 場次活動，透過離開生活圈共同完成手創的活動設計，提升成員參與意願，讓家庭間有正向互動經驗，

並透過活動中提升正向人際支持，擴展家庭內溝通話題。

- (3) 洄瀾復元中心多元復歸計劃：本中心除了積極加強社區宣導及建構社會安全網的機制，落實藥癮者接受替代療法制療和強化藥癮制療防制工作網絡，最重要也著力在藥癮個案多元處遇服務及藥癮個案家庭支持相關服務而成立洄瀾復原中心。家中一人用藥往往全家受苦，甚至於也易成為社區爭相指責影響安寧的負向標記。為協助藥癮者更理解藥物對自己及他人的影響、學習如何減少更多因用藥造成的傷害及協助藥癮個案之家庭支持等，本計畫預計以課程講座為基礎的團體活動，協助成癮者及其家屬了解使用藥物造成的各種傷害及協助復歸社區之方式，也期能促發其改變的動機、找到更多避免成癮方式、最終減少使用至不使用非法藥物之意願。採辦理專題講座方式，提供癮者個案及其家庭毒品防制及處遇相關議題之專題講座，目前已辦理 2 場次。
5. (1)結合社區醫療資源，提升社區疑似精神病人轉介效能。(2)補強關懷訪視人力，強化精神病人社區支持服務。(3)強化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個案管理，提升處遇計畫執行成效。(4)提升自殺通報個案服務量能，加強網絡人員自殺防治觀念。(5)強化藥癮個案管理服務網絡合作與服務效能。(6)醫師結合工作同仁，進行社區疑似個案訪視評估，即時給予陪伴支持關懷或轉介。

承辦人

科長

技正

副局長

局長

個案管理
督導 廖逸絢

疾病管制科
科長 簡宏毅

技正 偕淑惠

0518
1800

花蓮縣衛生局
副局長 鍾美珠

0518
1805

花蓮縣衛生局
局長 朱家祥

0518/1815

